

阿蓬江府发〔2022〕10号

黔江区阿蓬江镇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蚕桑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镇级相关部门、各科办站所、各村（居）委：

为进一步加强我镇蚕桑产业发展，巩固现有优质蚕桑基地，促进蚕桑产业持续、平稳、健康发展，结合我镇蚕桑产业发展实际情况，特成立阿蓬江镇蚕桑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及单位

组 长：陈 胜 镇人民政府镇长

副组长：段 凯 镇人大主席

冉茂红 镇党委副书记

邓占东 镇纪委书记
邹训鑫 镇人武部长、副镇长
刘祖江 镇人大副主席
张永久 镇统战委员
黄登高 镇宣传委员
何 玲 镇组织委员
杨丽平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彭 闲 镇人民政府副镇长
姚廷斌 二级调研员
罗福祥 二级调研员

成员单位：农服中心、特色产业服务中心、财政办、党政办、国土所、阿蓬江镇烟站、阿蓬江镇蚕桑管理站、供电所、两河居委、高碛居委、龙田居委、黄连村、青杠村、石合村、大坪村、漠河村、分水村、细水村。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特色产业服务中心，由张永久任办公室主任，姚廷斌兼任办公室副主任，金国军、曾祖昌、杨昌奎、冉光明、冯海、李群英、杨琴为办公室成员，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参与蚕桑产业发展重大项目综合协调工作，推进蚕桑产业发展目标任务完成。

二、成员单位职能职责

农业服务中心：综合协调高蚕桑高标准农田改造设计规划，

联系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蚕桑产业发展设施用地勘察规划，蚕桑产业发展集体经济项目申报实施。

特色产业服务中心：与各村（居）驻村工作队、村（社区）两委加强沟通协作，落实蚕桑产业发展目标任务，考核办法，定期工作通报，与农服中心、施工单位协作参与蚕桑产业发展区高标准农田改造及产业路配套设施项目建设，与蚕茧站协作加强技术交流和推进配套设施建设，落实到户政策。具体人员分工：金国军联系青杠村、黄连村、蚕茧站；曾祖昌联系石合村、两河居委；杨昌奎、李群英联系龙田居委、分水村、漠河村；冉光明联系高磧居委；冯海、杨琴联系大坪村。

财政办：负责项目资金管理，指导各村（居委）规范财务账务，落实资金拨付。

党政办：负责日常文件处理、会议安排、后勤保障。

国土所：负责产业发展配套设施用地规划与指导。

蚕茧站：负责全镇蚕桑产业发展政策宣传、生产技术指导，负责对接产业发展配套设施需求统计和指导建设，负责政策落实。

供电所：负责产业发展区配套设施用电安全和线路建设。

各村（居委）：负责目标任务分解落实，负责用地和矛盾纠纷协调解决，负责落实产业大户业主引进与培育，参与产业发展配套设施项目建设质量监督。

三、工作机制

1.统筹协调机制。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工作协调会或专题会议，分析蚕桑产业发展形势，协调解决产业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

2.责任分工机制。各成员单位要拟定年度产业发展工作措施，对工作任务进行细化，明确时间推进和完成时限，及时报送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

3.推进交流机制。各成员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加强沟通联系，主动搞好服务协调，共同推动工作，形成工作合力。

4.工作报告机制。各成员单位要及时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工作开展情况。

黔江区阿蓬江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